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疏通服务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GJT202100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清洗疏通服务。

2.项目概况：为保证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良好的教学、科研、生活环境，做好学校食堂周围隔油池及下水管道的清理、疏通、维修、隔油池的清掏工作，保证被清洗的隔油池不溢满，保证下水管道、沉淀池正常使用，每学期彻底清洗疏通不得少于一次。如果出现堵塞，服务方将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进行疏通、清洗。

3.项目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周围。

4.服务期：三年。

5.项目最高限价：每年不超过2万元，三年共计不超过6万元整。

6.付款方式：

中标方须开具国家正式税务发票，每年5月份考核合格后付三年中标总价的三分之一。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除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经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注册的企业法人；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良好的经营行为和经营业绩，近三年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4.中标后须严格遵守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

5.中标后不得将本业务转包、分包他方；

6.投标人不得有以下行为：

①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③企业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④近三年内（本项目招标截止期前）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⑤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8.现场勘察

投标人须进行现场勘察，未参加现场勘察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

因疫情防控需要，定于2021年4月14日下午2:00—5:00进行，逾期不候，每单位指派1名代表，进行项目现场勘察。联系人：孙老师18052397666

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

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三、谈判响应文件组成

1 .报价函（见附件一）：投标人应在报价函中列明每年清理、疏通、维修、隔油池的清掏所有费用、安全、保险、税费（开发票）等一切费用（每年报价要相同。投标人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降低报价、降低质量的理由。招标人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三）；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资格条件第2、3、4、5、6项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四）；

1-4项材料按顺序装订，若不齐全，则为无效响应文件。上述有关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投标人须编制一式三份投标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贰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右上角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副本可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也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提倡按照A4幅面打印或复印，并进行装订，如有资料超过A4幅面折叠成A4幅面；投标文件装订提倡采用胶装的形式。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标注页码，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字上贴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印鉴；投标人必须使用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样式。投标文件须装在文件袋中并密封加盖单位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刻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投标文件封面和材料袋封面样式见第四章*。*所有证件、证书加注水印或直接标注“仅供参加淮阴工学院招标用”字，未加注者责任自负。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评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投标人自行保留投标文件底稿，评标结束，招标人保留一正二副投标文件，多余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开标评标结束当天自行拿走，未拿走的投标文件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人可以自行处置，而不需承担任何责任。

**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递交时间

2021年4月16日下午2:30-3:00。招标人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接收地点

淮阴工学院招标办**（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北园大门东侧收发室或其他指定地点），送往其它部门无效**。

联系电话：0517-83559815、83559069。

五、谈判时间、地点

1.时间：2021年4月16日下午3:00。

2.地点：淮阴工学院招标办，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翔宇楼201室，

3.谈判方式：现场谈判。

4.谈判成交规则：在各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的基础上进行二次报价，报价最低的合格供应商为成交商。若最低报价并列，则由并列的商家再一次报价，报价低者为成交商；若再次报价仍并列，则由谈判小组现场抽签确定成交商。

5.成交结果将在本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进行公告，成交供应商须及时到校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内与我校签订施工合同（见附件五）。

六、履约保证金

1．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淮阴工学院交纳壹仟元的履约保证金（银行开户名：淮阴工学院；开户行：淮安市建行中北分理处；银行帐号：32001724236051451171）。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中标人凭采购人签署的同意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到淮阴工学院计划财务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3．中标人在服务期满结算后、办理完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七、联系方式

淮阴工学院饮食服务总公司：孙老师，电话：18052397666；

淮阴工学院招标办：陆老师、王老师，电话：0517-83559815、

83559069；
  地点：淮阴工学院招标办，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翔宇楼203室。

淮阴工学院招投标办公室

2021年4月12日

附件

一 报价函

淮阴工学院：

我方经仔细阅读研究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清洗疏通工程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编号：HGJT2021001），已完全了解该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及要求，决定参加投标，同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与本项目及该项目相关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竞争性谈判公正性的任何利害关系。

2．我方愿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承包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清洗疏通工程，每年投标价为：（大写）　　　　　　　　　　　　　　（小写）　　　　　　；三年总价为：（大写）　　　　　 （小写）　　　　。

3．我方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放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

4．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所有资料、数据或信息，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投标行为的合法性。如有作假或违纪，同意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2年内禁止参加淮阴工学院的采购活动”等处罚。

5．我方认可贵方有权决定中标人或否决所有投标，并理解最低报价只是中标的重要条件，贵方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6．我方如中标，将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对投标人的所有要求和规定，履行自己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7．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90天内，如我方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有效期终止日为止。

8．与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的事宜请按以下信息联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

授权委托人（签名）： 电话（手机）

联系电子邮箱：

投标日期：

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致淮阴工学院：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职务：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淮阴工学院（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签署投标文件、进行招标、进行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三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淮阴工学院：

委托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章）：

授权委托人姓名（签名）： 性别： 职务：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兹委托代表我公司参加淮阴工学院（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活动。该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项招标活动中，代表我公司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协商、澄清、解释，进行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并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自己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1. **承诺书**

致淮阴工学院：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经营行为和经营业绩，近三年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3. 若我公司中标后严格遵守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
4. 若我公司中标后，不将中标工程转包、分包他方；
5. 我公司没有以下行为：

①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③企业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④近三年内（本项目招标截止期前）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⑤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1. 我公司完全响应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合同要求。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淮阴工学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清洗疏通工程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南北园）食堂室外隔油池及下水道清洗疏通工程

2、工程地点：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

3、质量要求：做好学校食堂周围隔油池及下水管道的清理、疏通、维修、隔油池的清掏工作，保证被清洗的隔油池不溢满，保证下水管道、沉淀池正常使用，每学期彻底清洗疏通不得少于一次。如果出现堵塞，服务方将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进行疏通、清洗。

**第二条 服务期**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第三条 施工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文明施工:始终保持施工场地干净整洁，施工时尽量保持安静，防止噪音干扰老师、学生正常教学、生活秩序。

2、安全责任:施工期内，乙方在施工现场的安全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乙方若有损害甲方公物、人员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免费外运。

**第四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方式**

1、工程价款为（大写）： 每年 ，三年总价 。

2、结算方式：

每年5月份甲方对上一年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付总价的三分之一。

**第五条 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1）甲方委派1名工作人员为现场代表，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管理。

（2）向乙方提供场地，保证运输道路畅通。

（3）协调校保卫处，帮助乙方办理施工人员进入校园证明。

2、乙方义务

（1）乙方委派1名工作人员为现场代表，负责施工期间的全面管理。

（2）按相关规范进行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自行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防火、防盗、防止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

（3）乙方应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项目要求。

（4）乙方组织的施工人员，应严格遵守我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规定要求。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原因造成服务延误的，服务应急响应时间应予以顺延。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响应的或未能在24小时内疏通清洗的，每迟延壹次罚款1000元。

2、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10%计算）。

**第七条 其他**

1、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校园内外的环境污染及设施损坏的，由乙方及时负责清理、修复，否则按实扣除清理、修复金额并按每发生一次处以罚款2000元人民币。如乙方延时或敷衍处理，则按实扣除清理、修复金额并按每发生一次处以罚款2000元人民币。

2、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发生合同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可向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在养护期满、余款结清之日起自行终止。

4、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工程中相关事务，经双方协调解决。

5、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

甲 方： 乙方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2021 年4月 日